



群众诉求搞清楚 企业困难摸清楚 化解措施理清楚

海门扎实推进法治信访双向规范

◆林洪 吴凡 张璐

“请立即停止加工作业。”3月29日22:48,面对突然出现的生态环境执法人员,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区废塑料加工业主老吴懊恼地一直搓手。他侥幸地以为,在夜晚偷偷生产不会被发现。

接到群众关于工房街夜间不时有塑料异味的投诉后,三厂街道“环保管家”和环境监管员立即组织蹲守巡查,查实是老吴在夜间进行废塑料加工产生异味后,立即与海门生态环境局、区攻坚办联合执法进行取缔。

2023年以来,海门在提升环境信访化解能力上出实招、用实劲、求实效,改进“法治信访双向规范”办理质效,提升“基层自治调解队伍”能力素质,信访总量、积案信访量连续三年“双下降”。

2024年第一季度,调处环境信访221件(上年同期466件,减少52.6%),查处污染攻坚平台线索案件33起(上年同期123起,减少73.1%),村居网格吸附化解初信初访率为94.2%。

落实三联机制 推进齐抓共管

“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

做好两篇文章 回应群众诉求

2023年,海门完善多元纠纷

魂,党政主要领导为环境信访第一责任人。”海门区政府副区长王一兵明确要求,以党建“绣花针”穿起信访控减“千条线”,融合“党建红”“生态绿”“网格化”,建立区、镇、村、企四级联调体系。将环境信访纳入大信访范畴,区政府领导分片包案积案信访、部门领导联动化解重复信访、乡镇领导攻坚克难重点信访。以“我助企业攀新高”“我与群众齐奋进”等活动为契机,探索“党建引领+”三联机制,完善“领导重视+”三联机制,建立“基层自治+”三联机制。

据统计,2024年第一季度,海门开展4批(次)生态环境局长接待活动,化解积案3起;帮扶涉诉企业办结两个环保为民项目;张贴环境管理公示牌约3995处,发放便民联系卡约2.4万张;在村居网格吸附化解初信初访89起;环保技术服务平台助力印染行业、汽修行业减排规范环境行为;律师服务平台推动常乐美丽华木业等环境纠纷涉法诉讼。

调处机制,引导村民参与村居治理,发挥老党员、老干部在矛盾纠纷化解、社情民意收集方面“人熟地熟”作用,用“围炉夜话”的形式听民意,整改混沟黑臭、建房垃圾乱堆放等10个农村环境问题。邀请乡贤、有威望的村民建立“环保老舅娘”工作室,联动调解矛盾纠纷,消除中兴特钢噪声扰民等越访隐患。

“因邻里矛盾,村民向村委会投诉不锈钢加工厂噪声扰民。村干部以举报形式让问题上行到南通12345热线。”余东镇生态办主任施佩宏说,余东镇由追责环境信访影响结果向追责引发信访问题和受理办理不到位转变,解决合理诉求。

为避免矛盾纠纷积累、减少环境信访上行风险,海门积极做好及时查处和公示答复“两篇文章”,以严查严管的执法力度、惠民惠企的执法温度、高能高效的执法精度,法治化、科学化、制度化提升信访投诉办理质效。

据海门生态环境局局长刘华军介绍,海门清单制办理2021年—2023年期间重访越访,试行“二诉必查”“60分钟环境信访服务圈”,将群众重复两次以上投诉件全部纳入突击检查清单,严查邦泰纺织异味扰民等28起

涉访环境违法行为;突出协同共治,与检察院加强司法联动,磋商临江新区稻香河水环境问题;开展有奖举报、匿名信访公开答复,化解群众心结,破除企业舆论困境,提升政府部门公信力。

精准服务企业 确保长效管控

海门港新区生态绿港数字化管控平台提升了环境监管时效性、科学性,倒逼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落实。

“我们把移动调处APP使用延伸至村居,吸纳镇、村无人机巡航信息,运用走航监测科技手段精准执法。”海门港新区建设局局长江丽华说,辖区企业中天钢铁,通过不断推进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绿色化建设,让传统产业焕发出新活力,实现了可持续发展。同时,也降低了因企业环境污染引发群众信访的概率。

“与信访人的沟通、对涉访企业的查处,都是有技巧的,我们要善问、善学、善思、善做。了解社情民意需要、破解企业发展难点、消除厂群矛盾隐患。促进党群关系融洽,促进营商环境优化、促进机关作风转变。”4月2

日,在悦来建材厂,海门生态环境执法人员与区镇村环境监管员正在参加“执法讲堂”实战训练。海门生态环境执法三局副局长孙伟要求,执法“能手”与调解“能手”互帮互助互学,在政治上“铸魂”、能力上“铸剑”、底线上“铸盾”。

以“国标”为基础,“民标”为方向,海门积极推进“无异味园区”创建,“一对一”精准服务赫联工业园区异味扰民、中高体育用品公司噪声扰民等涉访企业。开展常乐青龙河、临江稻香河区域性水环境问题整治,确保群众诉求搞清楚、企业困难摸清楚、化解措施理清楚,得到了百姓的好评,收获了企业的赞誉。

环境信访机制创新是“新”的关键,社会和善是“质”的锚点,敢于担当是“战斗力”的路径。海门生态环境局副局长钱向东表示,下一步,海门将以环境信访工作“示范乡镇”创建为抓手,围绕“提升政治引领能力、提升服务发展能力、提升基层治理能力、提升风险防范能力、提升科技支撑能力”五大能力建设,纵深推进环境信访法治化工作,打造溯源治理及法治信访“海门样本”。

◆陈伟

近年来,福建省南平市检察机关正确定位检察机关在生态环境治理与保护中的角色,创新检察机关参与生态环境治理与保护的方式方法,通过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四大检察”,业务数据、专题专项、典型案例、溯源治理、品牌特色“五个维度”,为武夷山国家公园及环带武夷山国家公园保护发展带(下称环带)生态环境保护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筑牢武夷山国家公园及环带生态检察屏障

为保护武夷山国家公园及环带生态环境,南平市检察机关严厉打击武夷山国家公园及环带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犯罪。2020年以来,共办理武夷山国家公园及环带范围内刑事案件107起159人。其中,办理的陈某星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和非法狩猎案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办理的伍某华等15人恶势力团伙犯罪一案入选福建省法院系统十大生态环境审判典型案例。

开展公益诉讼助推生态环境公益保护。在武夷山国家公园及环带部署开展野生动物保护、古树名木保护、公共卫生安全、河道生态保护和治理、水源地保护、耕地保护、固体废物治理等各类生态环境领域专项监督行动。2020年以来,共办理公益诉讼案件71起。针对武夷山国家公园及环带范围内存在松材线虫病疫情,向林业部门及属地政府发出检察建议;为进一步巩固辖区水环境治理成效,及时与河长办及成员单位对接,促使行政机关投入394万元开展河道常态化保洁工作。

构建“上下联动、内外互动”一体化办案格局

武夷山是全球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关键地区之一,南平市检察机关在实践中积极探索,既坚持练好“内功”,不断提升专业水平,又注重加强沟通协调,推动保护由“独角戏”走向“大合唱”。

专业化办案机制逐步完善。南平市检察机关不断完善专业化办案机制,建立“生态检察+公益诉讼”的办案模式,积极探索新领域案件的办理。丰富生态环境办案“工具箱”,南平市延平区院创新成立全省首家公益诉讼快速检测实验室,可实现土壤、水质、空气等领域的快速检测;培养公益诉讼勘验取证业务专业人才,其中3名检察官警在第一届全国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勘验取证业务竞赛获“勘验取证能手”称号。

加强跨行政区划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协作。武夷山国家公园横跨福建、江西两省,南平市人民检察院与江西省上饶市人民检察院共同牵头武夷山市、建阳区、邵武市、光泽县、江西省铅山县五地检察院,会签《关于加强武夷山国家公园闽赣检察“2+5”监督工作的协作意见》,共同开展检察监督专项行动。在与铅山县人民检察院调研过程中发现国家公园在森林防火方面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联合发出检察建议,促成行政机关完善武夷山国家公园森林防火管理机制。

以恢复性理念建立长效生态环境修复模式

生态系统遭到破坏,就要想尽办法修复。南平市检察机关在全面深化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犯罪,形成保护和打击合力的同时,始终坚持不断探索践行恢复性司法理念。

强化“四大检察” 拓展“五个维度”
南平以司法之力助推国家公园建设

赣州经开区指导企业合规生产

环保服务专员“2对1”服务指导全程跟踪



本报通讯员张东辉 吴淑琳 记者张林霞赣州报道“多亏了分局的环保服务专员,专门指导我们准备手续材料,帮助协调对接上级生态环境部门,我们在最短时间内取得了放射源转移审批手续,很快就能投料生产了。”日前,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赣州经开区)孚能科技新能源有限公司环保负责人兰飞激动地对记者说道。

为提高帮扶效率,2023年6月16日,赣州市生态环境局赣州经开区分局创新助企模式,全体干部职工上阵,组建了一

支42人环保服务专员队伍,定点联系帮扶全区90余家持排污许可证企业,积极开展环保宣讲,指导企业合规管理,积极协调、全程跟踪、及时解决企业反馈的环境问题。

“我们实施AB岗‘2对1’管理,一家企业有两名环保服务专员专门负责对接,在企业厂区、车间明显处张贴联系牌,每月上门‘点对点’服务,对挂点企业环保诉求及问题一揽子管到底。”赣州经开区分局污染防治工作人员介绍道。

2024年1月,赣州经开区牛家寨食品等企业遇到了因缺乏技术人员难以填报2023年度环境统计等的难题。

赣州经开区分局接到诉求后,由环保服务专员、“区级环保专家库”专家组成帮扶小组,组织培训、开展上门服务,“手把手”现场指导企业完善手续材料,帮助企业圆满完

成了统计年报的填写工作。

今年以来,环保服务专员坚持靠前服务,帮扶一批重大扩投产项目取得环评批复、协调确认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劲诚永磁、富联精密二期等项目得以实现早开工、早投产。为更好地服务当地企业绿色发展,赣州经开区分局环保服务专员用心推出“三精”服务法,即精准、精心、精致,系统全面开展“3+N”帮扶(月走访、季宣传、年帮扶、随时随地接受咨询)活动,一系列做法为优化生态环境领域营商环境作了加法。

截至目前,环保服务专员累计为企业开展上门服务300余次,收集整理反馈问题200余个,立行立改30余个,协调解决污染防治、环保手续、日常管理、问题整改等实际问题160余个,真正做到了“时时可对接、事事有回应”。

南宫强化服务送法入企



河北省邢台市生态环境局南宫市分局寓普法于日常环境执法之中,采取“零距离”现场普法、“一对一”上门送法、“面对面”培训释法等沉浸式普法方式,今年以来,已对200余家企业进行现场普法。同时,通过开设“线下课堂”,开展涉水企业、涉危废企业、排污许可证持证单位等领域专题培训20余次,培训人数超900人(次),提升了企业绿色发展内生动力。图为南宫市执法人员入企普法现场。

本报记者张铭贤 通讯员高晓欢摄

生态环境部·中央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教育部·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联合修订《公民生态环境行为规范十条》之一

关爱生态环境

及时了解生态环境政策法规和信息,学习掌握环境污染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应对气候变化等方面科学知识和技能,提升自身生态文明素养,牢固树立生态价值观。